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 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3)

更換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

董事會公佈，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授權，董事會已委任其現任香港核數師德勤，以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

由於母公司根據通知委任天職國際就本集團進行財務審核，本公司須委任天職國際及天職(香港)分別為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中國核數師及香港核數師，以分別取代信永中和及德勤，並已進行有關委任，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的規定發出。

董事會公佈，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授權，董事會已委任其現任香港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以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

本公司已獲其母公司中國建築材料集團公司(「**母公司**」)知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要求母公司根據國資委頒佈的關於開展中央企業2008年度財務審計工作的相關通知(「**通知**」)，為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進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審核。因此，母公司須委任國資委透過公開招標程序指定的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天職國際**」)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審核。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須分別委任天職國際及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天職(香港)**」)為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中國核數師及香港核數師，以分別取代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信永中和**」)及德勤，並已進行有關委任，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已收到德勤及信永中和的確認函，表示概無任何有關上述變更的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將進一步考慮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為其進行財務審核的核數師人選，並將儘快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另作必要公佈。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的規定發出。

承董事會命
常張利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志平先生、曹江林先生、李誼民先生及彭壽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崔麗君女士、黃安中先生及左鳳高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人為先生、周道炯先生、遲海濱先生及劉高原先生。

* 僅供識別